

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2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70,157,926.11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2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41,426.05 万股，以此为基数计算，拟派发现金红利为 215,415,460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（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）总额 339,693,610.0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98.04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及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

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39,693,610.00	329,600,000.00	309,000,00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46,479,863.93	331,565,082.55	221,840,644.96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70,157,926.1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978,293,61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299,961,863.8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978,293,61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D）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326.14		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制定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，并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

情况及财务状况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8 日